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徐敬彤

電話：0922073021

電子信箱：

musicianship2022reform@gmail.com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7日

發文字號：師大音樂字第11210210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工作坊資訊 (1121021038-0-0. pdf)

主旨：檢送本校音樂學系楊瑞瑟教授受教育部委辦112年「第五學習階段音樂藝術才能班素養導向國際性之教材研發與師資培訓計畫」之全國音樂教師專業成長工作坊「音樂相關產業—跨域的未來」研習活動，敬請貴府教育局（處）協助函轉轄內各國中小學音樂資優班及藝術才能音樂班，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研習活動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16日臺教師(一)字第1120014831號函辦理。
- 二、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之理念與目標，以總綱之「核心素養」為主軸，依據〈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專長領域課程綱要〉及〈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綱要〉進行第五學習階段藝術才能音樂班之課程發展。特辦理全國音樂教師專業成長工作坊，推廣並指導計畫所研發之新式音樂專才教材，進而培養教師於音樂素養導向教學之理論與實作。
- 三、旨揭研習活動僅辦理一場次，實體與線上並行，時間及地

教育局 1120727



AEAA1123071167



點如下：

112年9月9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5時，空總C-LAB臺灣聲響實驗室（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一段177號）。

四、對象：全國藝術才能音樂班之教師。請各國中小學鼓勵音樂資優班及音樂藝術才能班負責承辦業務之組長或教師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

五、本活動上午以示範教學、專題講座為主，下午則為實作體驗。提供二個方案可擇一參與。

方案一：全程（上午＋下午）實體參與，核予6小時研習證明。名額有限，請及早報名。

方案二：上午活動線上參與，核予3小時研習證明。下午活動暫不開放線上同步進行。

六、報名方式：即日起開放報名，請填寫並提交此1121021038.sw <https://reurl.cc/eDZ2LK>。待團隊審核後，將以email通知報名結果。

七、其他詳情及研習時數資訊，請參閱附件。倘有未盡事宜，請逕洽本研習承辦人員徐助理，電子郵件 musicianship2022reform@gmail.com。

正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教育部、本校音樂學院音樂學系



校長 吳正己

